2025年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预算

目录

1.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单位收支总表
12. 单位收入总表
13. 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是市政府的重要职能部门，主要是收戒全市吸毒人员（病残人员），并做好他们的关押、住宿、治疗以及管理教育等事宜。管教人员以人为本人性化的教育在戒人员配合本单位的医生从心理、生理上脱瘾，让他们早日康复回归社会。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定方案涉密，不公开。

第二部分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32.97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832.9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832.9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832.9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09.4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1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0.9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7.49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32.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45.95万元，主要是公共安全相关预算投入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1509.4万元，占82.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10万元，占6.82%；卫生健康支出120.98万元，占6.60%；住房保障支出77.49万元，占4.2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873.5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36.1万元主要场所运行有所成本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为92.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4万元，主要是本年度预算支出功能分类有所更改。

3、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是今年支出功能分类有所更改。

4、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2025年预算数为350万元，主要是今年支出功能分类有所更改。

5、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0万元，主要是场所运行成本有所减少。

6、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与去年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83.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4.76万元，主要是我所调出人员增多，预算整体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22.38万元，主要是去年补缴在职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36.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47万元，主要是结合人员调出情况及上年度支出情况认为有必要减少该部分预算。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84.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2.34万元，主要是结合人员调出情况及上年度支出情况认为有必要减少该部分预算。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77.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8.8万元，主要是结合人员调出情况及上年度支出情况认为有必要减少该部分预算。

三、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197.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16.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等。

公用经费80.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

四、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94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9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94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三亚外事办安排的2025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3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5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5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收支总预算1852.97万元。

七、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收入预算1852.97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832.97万元，占98.92%；其他收入20万，占5.33%；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75.95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实行全面预算管理，预算收入统计口径减少。

八、关于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2025年支出预算1852.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97.07万元，占64.60%；项目支出655.9万元，占35.4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75.95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实行全面预算管理，预算支出统计口径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26.07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属各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三亚市强制隔离戒毒所1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832.97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其他收入2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